昌党发〔2019〕6号

# 中共昌江区委 昌江区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健康昌江2030”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区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健康昌江2030”规划纲要》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昌江区委

昌江区人民政府

2019年12月19日

# “健康昌江2030”规划纲要

# 目 录

前言

一、基本现状分析

（一）人口与经济社会概况

（二）医疗资源现状和利用情况

1．按全区总体情况分析

2．按医院类别分析

二、基本原则

三、规划目标

四、普及健康知识

（一）强化健康理念

（二）突出学校健康教育

五、倡导健康生活

（一）合理膳食

（二）控烟限酒

（三）健康心理

（四）适量运动

（五）规范行为和减少伤害

六、增强健康体质

（一）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三）加强体医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四）促进重点人群体育活动

七、提供优质公共卫生服务

（一）重大疾病的防控

（二）计划生育服务的改进

（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均等化

八、医疗服务的优化

（一）服务体系的完善

（二）服务模式的创新

（三）服务内涵的提升

（四）智慧医疗的推进

九、大力弘扬传统中医中药

（一）中医药服务体系的完善

（二）中医药服务能力的提升

（三）治未病服务意识的强化

（四）中医药事业的继承与创新

十、提高对重点人群健康的关注

（一）妇女及儿童的健康

（二）青少年的健康

（三）老年人的健康

（四）残疾人的健康

（五）贫困人群的健康

十一、加强医疗保障体系建设

（一）全民医保覆盖

（二）医保管理改进

（三）商业保险补充

十二、确保药品保障供应

（一）落实基本药物政策

（二）规范药品采购行为

十三、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一）综合整治城乡环境卫生

（二）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的建设

十四、重点治理健康相关环境问题

（一）大气、水、土壤等污染的防治

（二）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的落实

（三）饮用水安全的保障

（四）绿色生产方式的推行

十五、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管理

（一）食品安全的监管

（二）药品安全的监管

十六、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一）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意识的强化

（二）道路交通安全的治理

（三）意外伤害的预防

（四）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七、鼓励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

十八、新业态健康服务产业的发展

（一）培育新的健康服务业

（二）发展健康产业集群

（三）规范健康体检服务

（四）拓展健康养老服务业

十九、大力兴建健身休闲运动产业

（一）拓展健身休闲范畴

（二）探索中医药健康旅游

二十、继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一）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二）进一步完善健康筹资机制

（三）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

（四）进一步加强卫生计生综合监管

二十一、健康人力资源建设

（一）重点培养健康所需人才

（二）提高健康人才使用效率

二十二、大力推进健康服务信息化建设

（一）搭建人口健康服务信息平台

（二）提升健康医疗大数据的应用价值

二十三、健康的法律保障

二十四、加强区域交流合作

二十五、强化组织领导

二十六、加大宣传力度

二十七、落实目标考核

前 言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健康的内涵也不断得到充实，健康不仅是没有疾病，而且是人的身体、心理、社会适应等方面的完好状态。以促进健康为中心的“大健康观”、“大卫生观”理念不断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

区委、区政府历来高度重视人民健康。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以“双创双修”为契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城乡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健康领域改革与发展取得显著成绩，全民健身运动和医疗卫生服务事业得到了长足发展，人的健康水平和身体素质明显和持续提高。为不断提高全区人民健康水平，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江西2030”规划纲要》和《“健康景德镇2030”规划纲要》，以及区委、区政府推进健康昌江建设的决策部署，编制《“健康昌江2030”规划纲要》，明确今后建设健康昌江的主要目标和路径，是规范和指导全区卫生与健康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编制健康领域规划、制定健康政策的主要依据。

一、基本现状分析

（一）人口与经济社会概况

昌江区位于景德镇市西南部，南邻乐平市，北交浮梁县，西接鄱阳县，东与珠山区隔江相望，以贯穿全境的景德镇的母亲河——昌江而得名。全区辖有鲇鱼山镇、丽阳镇、吕蒙乡、荷塘乡、西郊街道、新枫街道等6个乡镇、街道，区域面积405平方公里。2018年，全区总人口16.47万，其中城镇人口13.81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为83.85%；全区实现生产总值（GDP）214.2亿元；人口出生率11.53‰，死亡率4.53‰，人口自然增长率7‰，婴儿死亡率4.24‰，孕产妇死亡率0.61‰。

（二）医疗资源现状和利用情况

1．按全区总体情况分析

昌江区2018年拥有医疗机构（含个体）41所，其中，医院7所，中心乡（镇）卫生院1所，一般乡（镇）卫生院3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所，社区卫生服务站8个，诊所21个；开放病床441张，平均每千人口医院床位数2.7张。

2．按医院类别分析

全区医院类别不够齐全，我区没有区级公立综合医院，目前，我区有唯一一家二级民营综合医院，一家一级精神专科医院，其他均为一级民营综合医院及门诊部，技术力量较为薄弱。同时，我区离城区太近，不少病人选择在城区二级以上医院就诊，辖区社区医院、卫生院病源不足，专业人才匮乏，技术水平较低，资源利用不足。

二、基本原则

推进健康昌江建设，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正确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加快转变健康领域发展方式，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大幅提高健康水平，显著改善健康公平，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健康基础。

推进健康昌江建设，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以基层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健康优先。把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立足国情，将促进健康的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

——改革创新。坚持政府主导，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快关键环节改革步伐，冲破思想观念束缚，破除利益固化藩篱，清除体制机制障碍，发挥科技创新和信息化的引领支撑作用，形成具有昌江特色、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

——科学发展。把握健康领域发展规律，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中西医并重，转变服务模式，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健康服务从规模扩张的粗放型发展转变到质量效益提升的绿色集约式发展，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提升健康服务水平。

——公平公正。以农村和基层为重点，推动健康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维护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益性，逐步缩小城乡、地区、人群间基本健康服务和健康水平的差异，实现全民健康覆盖，促进社会公平。

三、规划目标

到2020年，建立覆盖全市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高，健康服务体系完善高效，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体育健身服务，基本形成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产业体系，主要健康指标有较大提高。

到2030年，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健康领域发展更加协调，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健康服务质量和健康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健康产业繁荣发展，基本实现健康公平，主要健康指标达全省平均水平。

到2030年具体实现以下目标：

——人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人民身体素质明显增强，2030年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9.0岁，人均健康预期寿命显著提高。

——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全民健康素养大幅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得到全面普及，有利于健康的生产生活环境基本形成，食品药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消除一批重大疾病危害。

——健康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健康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健康科技创新整体实力大幅提升，健康服务质量和水平明显提高。

——健康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建立起体系完整、结构优化的健康产业体系，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的企业，成为我区经济支柱性产业。

——促进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有利于健康的政策法律法规体系进一步健全，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

健康昌江建设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领域 | 指标 | 2020年 | 2030年 |
| 健康水平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7.0 | 79.0 |
| 婴儿死亡率（‰） | ≤7.5 | ≤5.0 |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9.5 | ≤6.0 |
|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 ≤18.0 | ≤12.0 |
|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0.6 | 92.2 |
| 健康生活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0 | ≥30 |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的比例（％） | ≥35 | ≥36 |
| 健康服务与保障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比2015年降低10％ | 比2015年降低30％ |
| 每千常驻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0 | 3.0 |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8左右 | 25左右 |
| 健康环境 | 地级市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90 | 持续改善 |
|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85 | 持续改善 |
| 健康产业 |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亿元） | ＞20 | 50 |

四、普及健康知识

（一）强化健康理念

推进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加强家庭和高危个体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及干预，开展健康体重、健康口腔、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到2030年基本实现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全覆盖。推广促进健康生活的适宜技术和用品。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健全覆盖全区的健康素养和生活方式监测系统。建立健全健康促进教育架构，提高健康教育服务能力，从小抓起，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发展健康文化，移风易俗，培育良好的生活习惯。各级各类媒体加大健康科学知识宣传力度，积极建设和规范各类广播电视等健康栏目，利用新媒体拓展健康教育。

（二）突出学校健康教育

以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增强学生体质为目标，将健康教育纳入教学计划，把健康教育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以中小学为重点，将健康教育逐步纳入中小学教学计划。创新教学模式，把教学与教育、课堂教育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经常性宣传教育与集中式宣传教育结合起来。要科学安排好学生们的学习、生活，要确保学生学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要保证学生们有充足的睡眠。

五、倡导健康行为

（一）合理膳食

全面普及膳食营养知识，按照不同人群特点的膳食指南，引导居民形成科学的膳食习惯。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实施营养干预，重点解决微量营养素缺乏、部分人群油脂等高热能食物摄入过多等问题，逐步解决营养不足与过剩并存的问题。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饮食安全、健康工作的指导。开展示范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建设。到2030年，居民营养知识素养明显提高，营养缺乏疾病发生率显著下降，全区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降低20%，超重、肥胖人口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二）控烟限酒

加大控烟力度，运用价格、税收、法律等多种手段提高控烟成效。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加强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推进公共场所禁烟工作，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领导干部要起示范作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把党政机关建成无烟机关。到2030年，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降低到20%。加强限酒健康教育，控制酒精过度使用，减少酗酒。加强有害使用酒精监测。

（三）健康心理

加大心理健康科普宣传力度，提升心理健康素养。加强对抑郁症、焦虑症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干预，加大对重点人群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力度。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管理。全面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提高突发事件心理危机的干预能力和水平。到2030年，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和心理行为问题识别干预水平显著提高。

（四）适量运动

在全社会倡导适量运动，营造全面适量运动环境，鼓励公众根据自身的健康状况，选择步行、慢跑、游泳、太极拳、舞蹈等安全有效的运动项目。加强运动安全教育，使公众掌握合适的运动频次、时间和强度。到2030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达到36﹪以上。

（五）规范行为和减少伤害

规范人们的日常行为，以青少年、育龄妇女及流动人群为重点，开展性道德、性健康和性安全宣传教育和干预，加强对性传播高危行为人群的综合干预，减少意外妊娠和性相关疾病传播。大力普及有关毒品危害、应对措施和治疗途径等知识。加强我区戒毒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早发现、早治疗成瘾者。加强戒毒药物维持治疗与社区戒毒、强制隔离戒毒和社区康复的衔接。建立集生理脱毒、心理康复、就业扶持、回归社会于一体的戒毒康复模式，最大限度减少毒品社会危害。

六、增强健康体质

（一）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将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健身设施网络建设和健身组织网络建设。着力构建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群众身边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打造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推行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确保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和符合开放条件的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全部向社会开放。到2030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0平方米，城市社区实现15分钟健身圈全覆盖。

（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遵循“因地制宜、业余志愿、小型多样”的原则，充分发挥各级政府、体育项目协会、基层体育组织等多元主体积极性，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健身活动，强化健身公共服务供给。大力发展登山、自行车、健步走、武术、太极拳（剑、扇）、柔力球、健身气功、广场舞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扶持传统特色运动项目创新。将景德镇的陶瓷文化与体育文化相结合，打造一批有地方特色、行业特点、影响力大、可持续性强的品牌赛事活动，鼓励开发适合不同人群、不同地域和不同行业特点的特色运动项目，培育围棋、登山、攀岩、垂钓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运动项目。

（三）加强体医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加强各级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建设，打造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综合服务平台。继续完善全民健身统计制度，做好体育场地普查、国民体质监测以及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数据分析，开发应用国民体质健康监测大数据，建立和完善运动处方库，开展运动风险评估。结合卫生计生部门的营养与慢性病状况调查等，推进全民健身科学决策。加强全民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创新，大力发展体育医疗和运动康复机构，积极推广健康促进服务中心建设。面向大中学生和社会人士招募全民健身志愿服务队伍，参与全民健身宣传和科学健身指导公益活动。利用各类媒体和科学健身大讲堂等平台，广泛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提高城乡居民科学健身素养，定期更新完善全民健身服务指南。

（四）促进重点人群体育活动

大力提高青少年的身体素质，加强学校体育教育，保证学生在校的体育锻炼时间。将青少年作为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的重点人群，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基本实现青少年掌握一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开展职工、妇女、少数民族、幼儿体育，重点关注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入城务工人员、社会矫正人员等特殊人群的全民健身需求，加强相应人群体育社会组织建设，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进行无障碍化改造，广泛开展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推动各行各业职工开展体育健身和比赛活动，普及广播体操、工间（前）操，鼓励举办职工运动会。到2020年，学校体育器材配置达标率达到100%；到2030年，学校体育场地设施达标率达到100%，青少年每周参与体育活动达到5次以上。

七、提供优质公共卫生服务

（一）重大疾病的防控

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巩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成果，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针对我区高发的重点癌症开展早诊早治工作，推动癌症、脑卒中、冠心病等慢性病的机会性筛查。基本实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干预全覆盖，逐步将符合条件的癌症、脑卒中等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加强学生近视、肥胖等常见病防治。到2030年，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慢性病健康管理，脑卒中发病率上升幅度控制在5%以内，死亡率下降5%。加强口腔卫生，12岁儿童患龋率控制在25%以内。

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机制。继续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建立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机制。加强艾滋病检测、抗病毒治疗和随访管理，全面落实临床用血核酸检测和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疫情保持在低流行水平。建立结核病防治综合服务模式，加强耐多药肺结核筛查和监测，规范肺结核诊疗管理，全区肺结核疫情持续下降。有效应对流感、手足口病、登革热、麻疹等重点传染病疫情。继续巩固消除疟疾成果。保持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地方病不再成为危害人民健康的重点问题。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积极防范输入性突发急性传染病，加强鼠疫等传统烈性传染病防控。强化重大动物源性传染病的源头治理。

（二）计划生育服务的改进

改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方式，更加注重服务家庭，构建以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为主题的家庭发展政策框架，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贯彻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政策，加大再生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保障力度。全面推行知情选择，普及避孕节育和生殖健康知识。实行奖励扶助金标准动态调整。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完善宣传倡导、依法管理、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计划生育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出生人口监测工作机制。继续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到2030年，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实现自然平衡。

（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均等化

根据区域公共卫生主要问题和危害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健全重大公共卫生项目遴选机制，适时调整项目经费标准。以群体健康促进和个体健康管理为重点，不断丰富和拓展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保障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做好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工作。

八、 医疗服务的优化

（一）服务体系的完善

区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加强康复、老年病、长期护理、慢性病管理、安宁疗护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加大对我区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支持力度，提升服务能力，保障贫困人口健康。完善社区医疗服务体系，到2030年，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基本形成，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执业（助理）医师3.0人。

（二）服务模式的创新

建立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建立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机制，推进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实现医防结合。建立不同层级、不同类别、不同举办主体医疗卫生机构间目标明确、权责清晰的分工协作机制，不断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面建立成熟完善的分级诊疗制度，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合理就医秩序，健全治疗－康复－长期护理服务链。完善医疗联合体、医院集团等多种分工协作模式，提高服务体系整体绩效。

（三）服务内涵的提升

建设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信息化平台，实现全行业全方位精准、实时管理与控制，持续改进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提升医疗服务同质化程度，再住院率、抗菌药物使用率等主要医疗服务质量指标达到或接近全省先进水平。全面实施临床路径管理，规范诊疗行为，优化诊疗流程，增强患者就医获得感。推进合理用药，保障临床用血安全，基本实现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加强医疗服务人文关怀，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依法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特别是伤害医务人员的暴力犯罪行为，保护医务人员安全。

（四）智慧医疗的推进

在完善区级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的基础上，整合全区人口、基层卫生、公共卫生及计划生育等数据，建立健全全区人口健康信息服务平台。推进全区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数据整合共享，实施健康医疗信息惠民行动，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利用“互联网＋”平台，建立远程医疗服务信息系统，推进医疗机构远程医疗服务，补齐基层医疗资源不足的短板，逐步覆盖区、乡二级医疗卫生机构，实现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纵向流动，推动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方便群众就近就医。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满足多元服务需求，推动医疗救治向健康服务转变。

九、大力弘扬传统中医中药

（一）中医药服务体系的完善

高标准建设区级中医医院，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开展中医临床人才培养，加强中医学科建设，培养中医药技能型人才和复合型人才。重点建设以区级中医院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中医门诊部和诊所为补充，覆盖城乡的中医药服务体系。

（二）中医药服务能力的提升

强化中医药防治优势病种研究，加强中西医结合，提高重大疑难病、危急重症临床疗效。大力发展中医非药物疗法，使其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中发挥独特作用。发展中医特色康复服务。健全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保健服务体系。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国医堂等中医综合服务区，推广适宜技术，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促进民族医药发展。到2030年，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三）治未病服务意识的强化

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将中医药优势与健康管理结合，探索融健康文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为一体的中医健康保障模式。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加快养生保健服务发展。拓展中医医院服务领域，为群众提供中医健康咨询评估、干预调理、随访管理等治未病服务。鼓励中医医疗机构、中医医师为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等技术支持。大力传播中医药知识和易于掌握的养生保健技术方法，加强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运用，实现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四）中医药事业的继承与创新

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视中医药经典医籍研读及挖掘，全面系统继承历代各家学术理论、流派及学说，不断弘扬当代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诊疗经验，挖掘民间诊疗技术和方药，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建立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制度，制定传统知识保护名录。融合现代科技成果，挖掘中药方剂，加强重大疑难疾病、慢性病等中医药防治技术和新药研发，不断推动中医药理论与实践发展。拓展中医药健康服务，推动中医药健康发展。

十、提高对重点人群健康的关注

（一）妇女及儿童的健康

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倡导优生优育，继续实施农村妇女住院分娩补助制度，向孕产妇免费提供生育全程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实施健康儿童计划，注重儿童早期成长发育，加强儿科建设，加大儿童重点疾病防治力度，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继续开展重点地区儿童营养改善等项目。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实现妇女“两癌”筛查全覆盖。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能力，完善县级儿童危急症救治中心的建设，建设标准化示范儿童门急诊，提高儿童危急症的救治能力。

（二）青少年的健康

发挥各级各类学校在增强青少年身体素质方面的重要作用，认真实施中小学体育课程标准，培育青少年参加体育锻炼的习惯。加快城乡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推动各类体育场地向青少年开放，广泛开展群众性青少年体育活动。建立健全心理健康疏导、干预和保健服务体系，开展青少年生命教育和挫折教育，以及心理咨询和心理素质教育，引导青少年形成适应社会的良好状态，提高其心理健康水平。开展青少年青春期教育、性道德、性健康和性安全的宣传教育和干预，扩大青春期知识的普及率。加强对性传播高危行为人群的综合干预，减少意外妊娠和性相关疾病传播。深入实施“青春红丝带”行动，完善艾滋病防治网络和干预措施，预防和控制艾滋病、性病在青少年群体中的传播。

（三）老年人的健康

推进老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推进中医药与养老融合发展，推动医养结合，为老年人提供治疗期住院、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安宁疗护一体化的健康和养老服务，促进慢性病全程防治管理服务同居家、社区、机构养老紧密结合。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医养结合机构。加强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推动开展老年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加强老年痴呆症等的有效干预。推动居家老人长期照护服务发展，全面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补贴制度，建立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政策，保障老年人更便捷获得常见病、慢性病的基本药物。

（四）残疾人的健康

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大符合条件的低收入残疾人医疗救助力度，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医疗康复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有条件的地方对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给予补贴。将残疾人康复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实施精准康复，为城乡贫困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改善残疾人医疗服务。进一步完善康复服务体系，加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设施建设，建立医疗机构与残疾人专业康复机构双向转诊机制，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贯彻实施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增强全社会残疾预防意识，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残疾预防，有效控制残疾的发生和发展。加强对致残疾病及其他致残因素的防控。

（五）贫困人群的健康

大力推进健康脱贫，完善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大病救助、重大疾病免费救治和商业补充保险等制度。政府资助低收入人群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为目标人群购买重大疾病商业补充保险，加强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互助、商业补充保险等制度的衔接，提高疾病医疗保障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因病致贫、返贫的发生。优先为低收入人群建立健康档案，发放居民健康卡，建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健康管理和服务。

十一、加强医疗保障体系建设

（一）全民医保覆盖

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其他多种形式补充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为补充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稳定可持续筹资和待遇水平调整机制，实现基金中长期精算平衡。完善医保缴费参保政策，均衡单位和个人缴费负担，合理确定政府与个人分担比例。不断改进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探索开展门诊统筹。进一步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机制，加强基本医保、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商业健康保险与医疗救助等的有效衔接。到2030年，全民医保体系成熟定型。

（二）医保管理改进

严格落实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推进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积极探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DRGs）、按服务绩效付费，形成总额预算管理下的复合式付费方式，健全医保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的谈判协商与风险分担机制。加快推进基本医保异地就医结算，逐步实现市外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和符合转诊规定的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全面实现医保智能监控，将医保对定点医疗机构服务的监管延伸到对医务人员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逐步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医保经办。加强医疗保险基础标准建设和应用。到2030年，全民医保管理服务体系完善高效。

（三）商业保险补充

落实税收等优惠政策，鼓励企业、个人参加商业健康保险及多种形式的补充保险。丰富健康保险产品，鼓励开发与健康管理服务相关的健康保险产品。促进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合作，发展健康管理组织等新型组织形式。到2030年，现代商业健康保险服务业进一步发展，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显著提高。

十二、确保药品保障供应

（一）落实基本药物政策

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特殊人群基本药物保障。完善现有免费治疗药品政策，增加艾滋病防治等特殊药物免费供给。保障儿童用药。完善罕见病用药保障政策。建立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临床综合评价体系。按照政府调控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强化价格、医保、采购等政策的衔接，坚持分类管理，加强对市场竞争不充分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的价格监管，建立药品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公开制度。

（二）规范药品采购行为

推动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落实“两票制”。药品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鼓励公立医疗机构与药品生产企业直接结算药品货款、药品生产企业与流通企业结算配送费用。按照远近结合、城乡联动的原则，鼓励支持区域药品配送城乡一体化，打通乡村药品配送“最后一公里”。为特别偏远、交通不便的乡（镇）、村医疗卫生机构配送药品，允许药品流通企业在“两票制”基础上再开一次药品购销发票，以保障基层药品的有效供应。强化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和预警，完善药品储备制度和应急供应机制。建设遍及城乡的现代医药流通网络，提高基层和边远地区药品供应保障能力。

十三、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一）综合整治城乡环境卫生

持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完善城乡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和长效机制，统筹治理城乡环境卫生问题。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力度，全面加强农村垃圾治理，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大力推广清洁能源。到2030年，努力把我区农村建设成为人居环境干净整洁、适合居民生活养老的美丽家园，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加快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力争到2030年，全区农村居民基本都能用上无害化卫生厕所。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策略。

（二）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的建设

把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作为推进健康昌江建设的重要抓手，保障与健康相关的公共设施用地需求，完善相关公共设施体系、布局和标准，把健康融入城乡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促进城市与人民健康协调发展。针对当地居民主要健康问题，编制实施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发展规划。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镇、健康单位、健康家庭等建设，提高社会参与度。重点加强健康学校建设，加强学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传染病防控等相关政策。加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监测与评价。到2030年，建成一批示范健康城市、健康村镇。

十四、重点治理健康相关环境问题

（一）大气、水、土壤等污染的防治

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推进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实行环境质量目标考核，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切实解决影响广大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深入推进产业园区等开发建设规划环评，严格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强化源头预防。深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建立常态化区域协作机制。全面实施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管理，促进全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推进饮用水水源地安全达标建设。强化地下水管理和保护，推进地下水超采区治理与污染综合防治。开展国家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建立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评估制度，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以耕地为重点，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全面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有效保护生态系统和遗传多样性。加强噪声污染防控。

（二）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的落实

逐步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管理制度。开展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调查，建立覆盖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人群暴露监测和健康效应监测的环境与健康综合监测网络及风险评估体系。实施环境与健康风险管理。划定环境健康高风险区域，开展环境污染对人群健康影响的评价，探索建立高风险区域重点项目健康风险评估制度。建立环境健康风险沟通机制。建立统一的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全面推进环境信息公开。推进区级城市空气质量监测和信息发布。

（三）饮用水安全的保障

科学编制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开展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加快城市应急备用水源规划与实施。严格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和监管。强化地下水管理和保护，合理布设地下水监测网站，推进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和污染综合防治。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动城镇供水设施向农村延伸，进一步提高农村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水质达标率和供水保证率，全面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饮水安全保障体系。

（四）绿色生产方式的推行

全面实施工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推动企业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建立排污台账，实现持证达标排污。对现有污染源综合采取清洁生产改造和污染深度治理、限产限排、停产关闭等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加快发展绿色产业，采用先进适用节能低碳环保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淘汰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开展工业集聚区污染专项治理。

十五、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管理

（一）食品安全的监管

落实食品安全标准，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到2030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食源性疾病报告网络实现全覆盖。全面推行标准化、清洁化农业生产，深入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推进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兽用药品专项治理行动。加强对食品原产地指导监管，完善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建立食用农产品全程追溯协作机制，建设统一权威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立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强化日常监督检查，扩大产品抽检覆盖面。加强互联网食品经营治理。加强进口食品准入管理，加大对境外源头食品安全体系检查力度。推进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完善食品安全信息公开制度。健全从源头到消费全过程的监管格局，严守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让人民群众吃得安全、吃得放心。

（二）药品安全的监管

严把药品准入关，所有公立医院必须严格执行以省为单位的网上集中招标采购。全面加强药品全品种流通领域的监管。加强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的监测，加大安全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十六、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一）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意识的强化

加快构建风险等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两条防线，切实降低重特大事故发生频次和危害后果。强化行业自律和监督管理职责，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推进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强化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开展职业病危害基本情况普查，健全有针对性的健康干预措施。严格落实职业安全卫生标准，建立完善重点职业病监测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建立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对职业病危害高风险企业实施重点监管。开展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强化职业病报告制度，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健康促进工作，预防和控制工伤事故及职业病发生。加强全区个人辐射剂量管理和放射诊疗辐射防护。

（二）道路交通安全的治理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划和建设，组织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治理公路安全隐患。严格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提升企业安全自律意识，落实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运行监管能力和安全生产基础支撑。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治理，执行车辆安全技术标准，提高机动车驾驶人和交通参与者综合素质。到2030年，力争实现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下降30%。

（三）意外伤害的预防

建立伤害综合监测体系。加强儿童和老年人伤害预防和干预，减少儿童交通伤害、溺水和老年人意外跌伤。预防和减少自杀、意外中毒。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建立产品伤害监测体系，强化重点领域质量安全监管，执行儿童玩具和用品安全标准，减少消费品安全伤害。

（四）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建立健全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责任机制，到2030年，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能力。完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体系，提高早期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反应和有效处置能力。建立包括驻地军队（含武警）医疗卫生机构在内的紧急医学救援体系，提升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到2030年，建立起覆盖全区、较为完善的紧急医疗急救网络，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十七、鼓励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

进一步优化政策环境，优先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推进和实现非营利性民营医院与公立医院同等待遇。破除社会力量进入医疗领域的不合理限制，区域卫生规划为社会办医留出一定空间，符合规划的新增资源首先考虑社会资本。鼓励医师利用业余时间、退休医师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执业或开设个体诊所。合理控制公立医疗机构数量和规模，个体诊所设置不受规划布局限制。加大政府购买服务的力度。支持保险业投资、设立医疗机构，推动非公立医疗机构向高水平、规模化方向发展，鼓励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加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与社会监督，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规范发展。

十八、新业态健康服务产业的发展

（一）培育新的健康服务业

鼓励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健康体检、咨询等健康服务，促进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发展，培育一批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规范发展母婴照料服务。培育健康文化产业和体育医疗康复产业，支持符合条件的景区开发登山、攀岩、步行、骑行等健身旅游项目，加强与医疗卫生、生态建设的紧密合作，利用我区优质生态资源，打造健康医疗旅游目的地。到2030年，初步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健康服务业占GDP的比重明显提高。

（二）发展健康产业集群

积极发展电子医药商务，大力培育大型药品流通经营企业，构建医药物流网络。支持老年人、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康复辅助器材的研发和生产。支持到期专利药品仿制。探索推进可穿戴装备、智能健康电子产品和健康医疗移动应用服务等发展。

（三）规范健康体检服务

规范医学检验、医学影像、病理诊断、血液透析、消毒供应和医学健康体检等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推进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检验对所有医疗机构开放，医疗机构间检查结果互认。支持发展第三方的医疗服务评价、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以及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鼓励社会力量提供食品药品检测服务。加快中药免煎颗粒、中药标准提取物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

（四）拓展健康养老服务业

建设高水准健康养老的“康养小镇”，形成医养融合的健康特色产业，创新医养融合养老模式。建立以居家养老和家庭病床为基础、以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养老为依托、以医院康复为补充的医养融合服务体系，打造深受老人及家属欢迎的养生小镇。充分利用我区山水、中医药、“森林氧吧”等独特自然资源和生态优势，积极发展健康养老与医疗、体育、旅游等相互融合的养生养老新业态，重点培育一批健康养老聚集区和连锁集团，把健康、文化、旅游与养老紧密结合起来，立足景德镇放眼全国。支持医疗机构发展养老服务，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医养结合型养老机构，鼓励新建以中医药健康养老为主的康复医院、护理院、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完善医疗康复功能，通过整合医疗、康复、养老和护理等资源，建设医疗养老联合体。

十九、大力发展健身休闲运动产业

（一）拓展健身休闲范畴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健身休闲设施建设运营。加快开发体育资源，推动体育项目协会改革和体育场馆资源所有权、经营权分离改革，打造健身休闲综合服务体。进一步健全政府购买体育公共服务的体制机制，创新健身休闲运动项目推广普及方式。依托现有体育场馆，免费和有偿相结合，为广大群众提供强身健体场所。重点发展一批体育健身、体育休闲、体育旅游等服务机构，推动健身休闲与健康、旅游、餐饮、教育、养老等服务业的融合发展。支持“互联网＋健身休息”发展，鼓励开发以移动互联网技术为支撑的健身休闲服务平台。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体育健身俱乐部，丰富业余体育赛事，积极培育水上运动、山地户外、射击射箭、航空运动、极限运动、森林体验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时尚休闲运动项目，打造具有昌江特色的健身休闲示范区、健身休闲产业带。利用可穿戴设备、虚拟现实、人机智能等科技手段，提升健身休闲的科技内涵。

（二）探索中医药健康旅游

打造以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体验为主题的中医药健康旅游，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与旅游休闲有机融合。依托森林氧吧、差异性气候等资源禀赋，打造健康旅游目的地。

二十、继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一）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加快建立更加成熟定型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维护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有效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不断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问题。健全公立医院费用控制监测和考核机制，降低药品耗材费用，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提高群众就医获得感。到2030年，公立医院医疗费用增长幅度稳定在合理水平，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例降到25﹪左右。

（二）进一步完善健康筹资机制

健全政府健康领域相关投入机制，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健康领域投入力度，科学合理界定区政府支出责任，履行政府保障基本健康服务需求的责任。建立结果导向的健康投入机制，开展健康投入绩效监测和评价。充分调动社会组织、企业等的积极性，形成多元筹资格局。鼓励金融等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完善扶持措施。大力发展慈善事业，鼓励社会和个人捐赠与互助。

（三）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

进一步推进健康相关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继续深化药品、医疗机构等审批改革，规范医疗机构设置审批行为。推进健康相关部门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加强卫生、体育、食品药品等健康领域监管，加快构建事中和事后监管体系，全面推开“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建设。推进综合监管，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发展，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监管中的作用，促进公平竞争，推动健康相关行业科学发展，简化健康领域公共服务流程，优化政府服务，提高服务效率。

（四）进一步加强卫生计生综合监管

完善卫生计生综合监督网络和协调机制，推进监督信息化建设，强化监督执法队伍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水平。落实医疗机构巡查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重点加强公立医院履行社会公益职责、过度医疗、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医疗机构服务管理、医疗服务信息公开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医疗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引导社会办医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完善医疗机构从业人员退出机制。

二十一、健康人力资源建设

（一）重点培养健康所需人才

以全科医生为重点，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住院医师与专科医师培养培训制度，建立公共卫生与临床医学复合型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强化面向全员的继续医学教育制度。加强全科、儿科、产科、精神科、病理、护理、助产、康复、心理健康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加强药师和中医药健康服务、卫生应急、卫生信息化复合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一批具有省内领先水平的学科带头人。推进卫生管理人员专业化、职业化。加大养老护理员、康复治疗师、心理咨询师等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到2030年，实现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2.0名。

（二）提高健康人才使用效率

落实医疗卫生机构用人自主权，全面推行聘用制，形成能进能出的灵活用人机制。落实基层医务人员工资政策。创新医务人员使用、流动与服务提供模式，积极探索医师自由执业、医师个体与医疗机构签约服务或组建医生集团。建立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护理、助产、医疗辅助服务、医疗卫生技术等方面人员评价标准。创新人才评价机制，不将论文、外语、科研等作为基层卫生人才职称评审的硬性要求，健全符合全科医生岗位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

二十二、大力推进健康服务信息化建设

（一）搭建人口健康服务信息平台

全面建成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人口健康信息平台，规范和推动“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创新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模式，持续推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预防、治疗、康复和自主健康管理一体化的健康信息服务。全面建立远程医疗应用体系，发展智慧健康医疗便民惠民服务。做好公民入伍前与退伍后个人电子健康档案军地之间接续共享。到2030年，实现人口健康信息平台互通共享，并与国家、省、市人口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人人拥有规范化的电子健康档案和功能完备的健康卡，远程医疗覆盖县、乡二级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实现人口健康信息规范管理和使用，满足个性化服务和精准化医疗的需求。

（二）提升健康医疗大数据的应用价值

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体系建设，推进基于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开放共享、深度挖掘和广泛应用。消除数据壁垒，建立跨部门跨领域密切配合、统一归口的健康医疗数据共享机制，实现公共卫生、人口、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应用信息系统数据采集、集成共享和业务协同。全面深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在行业治理、临床和科研、公共卫生、教育培训等领域的应用，培育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新业态。推进网络可信体系建设，注重内容安全、数据安全和技术安全，加强健康医疗数据安全保障和患者隐私保护。加强互联网健康服务监管。

二十三、健康的法律保障

贯彻落实基本医疗卫生法、中医药法等法律法规。强化政府在医疗卫生、食品、药品、环境、体育等健康领域的监管职责，建立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相结合的监督管理体制。加强健康领域监督执法体系和能力建设。

二十四、加强区域交流合作

以““一带一路”倡议”战略为导向，在“大健康”领域，进一步加大与省直、上海、广州、北京等医院的合作力度，拓宽合作范围。充分利用现代互联网技术，开展好远程医疗服务项目，使老百姓在家乡就能享受大城市一流的医疗服务。学习发达城市健康的生活方式、先进的健康理念，指导我们的健康生活，提高我区人民的健康水平。

二十五、强化组织领导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将健康昌江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将健康昌江建设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各级党委和政府考核指标，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做好相关任务的实施落实工作。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

二十六、加大宣传力度

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维护促进人民健康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宣传推进健康昌江建设的重大意义、总体战略、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加强正面宣传、舆论监督、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增强社会对健康昌江建设的普遍认知，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健康昌江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十七、落实目标考核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与健康相关的专项规划要与本规划纲要相衔接，形成推进健康昌江建设的合力。建立常态化、经常化的督查考核机制，强化激励和问责。建立监测评价机制，制定规划纲要任务部门分工方案和监测评估方案，并对规划纲要实施进度和效果进行五年一轮的监测评估，把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根据形势变化和发展需要，适时对规划目标任务进行修订调整。加强规划纲要实施的监督考核，定期对纲要进展、成效进行督导考核。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对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在实施规划中好的做法和有效经验，要及时总结，积极推广。

中共昌江区委办公室 2019年12月19日印发